贺州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

 “工程建设许可阶段”申请表（2022年版）

（第2阶段）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请单位基本信息 | 单位名称(盖章） |  |
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  | 单位通讯地址 |  |
| 法定代表人 姓名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身份证号码 |  |
| 项目基本信息 | 项目代码 |  |
| 项目名称 |  |
| 建设地点 |  |
| 总投资额 |  万元 |
| □ 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编号□ 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编号□ 建设用地规划条件编号 |  |
| □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□ 不动产权证书编号 |  |
| 申请建设内容 |  |
| 本阶段申请事项 | \*□建设工程、临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（自然资源局） \*□供水报装（北控水务）\*□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（城市管理局） \*□供电报装（供电部门）\*□供气报装（华润燃气）\*□通信报装（铁塔公司）\*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批准（自然资源局）\*□建设用地、临时建设用地规划许可（自然资源局）\*□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（工程建设涉及占用、挖掘城市道路审批，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、杆线等设施审批，城市桥梁上架设各类市政管线审批。）（城市管理局）\*□政府投资项目初步设计审批（发展改革委）\*□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（水利局）□风景名胜区内建设活动审批（林业局） □江河、湖泊新建、改建或者扩大排污口审核（生态环境局）□宗教活动场所内改建或者新建建筑物审批（民宗委）□取水许可审批（水利局） □洪水影响评价审批（水利局）□建设工程文物保护和考古许可（文旅局）□占用农业灌溉水源、灌排工程设施审批（水利局）**备注：打“\*”的事项为主要事项或出现频繁的事项，如有该事项必须同时申请并联审批；其他事项可在相应阶段进行并联或并行审批** |
|  | 文书送达方式 | □窗口领取 □邮政速递，邮寄地址： |
| **申请人承诺： 我单位（本人）承诺对申报资料的真实性及数据的准确性（含电子文件与图纸的一致性）负责，若有任何虚报、瞒报、造假等不正当情形，审批机关可终止审理或撤销已核发的许可证件， 我单位（个人）自愿承担虚报、瞒报、造假等不正当手段而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。** **兹委托我单位工作人员           ，身份证号码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，联系电话                  ，作为本项目工程建设许可阶段申请联系人。**  法定代表人：（签字或盖章） 申请单位（盖章）：  年 月 日  |